

证券代码：688069

证券简称：德林海

公告编号：2026-010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和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

每股转增 0.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拟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进行中期分红，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一、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13,192,948.17 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方案如下：

1、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13,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 3,917,409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54,541,295.5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76,357,813.7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7.36%。

2、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13,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 3,917,409 股为基数，合计转增 43,633,03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56,633,036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3,917,409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6,357,813.70	45,837,509.70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69,661,445.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704,730.70	-86,148,756.34	-13,441,120.2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3,192,948.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2,195,323.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69,661,44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95,048.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91,856,768.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71,236,788.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332,558,25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

若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拟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进行中期分红，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处理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两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了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及资金规划等因素，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期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和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规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